大连市教育局转发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“寻找最美孝心少年”大型公益活动的通知

2018/6/6 17:10:25

 各区市县教育局，各先导区教育行政部门，局属各学校，各民办高中：

现将《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“寻找最美孝心少年”大型公益活动的通知》（辽教办〔2018〕94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结合以下要求做好工作落实：

1.要高度重视，做好宣传动员，营造良好教育氛围，要将此项活动与全市中小学“学习总书记勉励语 持续弘扬雷锋精神”活动相结合，在少年儿童中广泛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。

2.要严格按照教育部、省教育厅“寻找最美孝心少年”活动候选人的推选条件，严格履行评选程序，坚持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的原则，切实推选出本地区、本学校有代表性的少年儿童，树立敬老孝亲典范。

3.要善于培育并发现学生中的优秀典型，把握教育契机，广泛宣传典型事迹，引导广大青少年学生崇德向善，传承优良家风，培育优良校风，引领优良社会风气。

4.各区市县要推荐候选人不少于100名，各先导区以及长海县推荐不少于20名，局属各学校和民办高中每学校按在校生10%的比例推荐。6月30日前，以学校为单位按要求将材料上传指定邮箱。

联系人：

义教处 孙小龙 84611120

高中处 王景东 84603675

职成处 李 岩 84623384

 大连市教育局

 2018年6月6日